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建安里平東路一段一六〇號

電話：(〇三)四五〇七五三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損益表	5~6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合併概況	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10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18		四~十四
(五) 關係人交易	18~19		十五
(六) 質抵押之資產	19~20		十六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0		十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20~23		十八
(十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易往來情形	23, 24~26		十九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319,208 仟元及 1,047,270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81,028 仟元及 322,40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之 77%及 61%，負債總額之 49%及 45%；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33,791 仟元及 380,674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51%及 69%；純（損）益分別為新台幣(64,655)仟元及 15,258 仟元，分別佔合併純損之 83%及(82%)。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錦 燕

會計師 施 錦 川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月 二 十 二 日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84,935	5	\$ 55,613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十六及十七)	\$ 461,679	27	\$ 472,798	2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及十六)	60,845	4	55,244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一)	9,957	1	-	-
1121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	7,582	1	18,686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五)	-	-	2,59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及十六)	210,391	12	294,978	17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五)	69,879	4	85,935	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	-	-	14,343	1	2170	應付費用	34,116	2	31,758	2
1160	其他應收款	3,389	-	2,900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十六及十七)	107,145	6	41,000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五)	-	-	10,043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140	-	6,952	-
1210	存貨(附註三及七)	170,666	10	141,643	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87,916	40	641,033	3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261	1	11,379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十六及十七)	82,633	5	59,194	3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六)	208,586	12	42,039	3	28XX	其他負債	9,316	1	9,622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7,695	1	16,044	1	2XXX	負債合計	779,865	46	709,849	4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80,350	46	662,912	39		股東權益(附註十三)				
	投 資						股 本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五及十六)	-	-	57,458	3	3110	普 通 股	811,475	48	811,475	47
	固定資產(附註八及十六)						資本公積				
	成 本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79,908	5	79,908	5
1501	土 地	119,764	7	119,609	7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34	-	134	-
1521	房屋設備	288,067	17	288,371	17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86	-	86	-
1531	機器設備	1,095,092	64	1,026,508	60	328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6,579	3	56,579	3
1544	電氣設備	69,586	4	69,659	4		保留盈餘				
1681	什項設備	172,148	10	192,107	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208	3	50,167	3
15X1	小 計	1,744,657	102	1,696,254	99	3351	累積盈虧	(75,884)	(5)	(17,342)	(1)
15X9	減：累積折舊	(817,752)	(48)	(787,887)	(4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99	累計減損	(66,567)	(4)	(66,567)	(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6,468	4	75,192	5
1672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10,623	1	61,502	4	3510	庫藏股票	(71,786)	(4)	(45,935)	(3)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870,961	51	903,302	53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27,188	54	1,010,264	59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707,053	100	\$1,720,113	100
1710	商 標 權	1,193	-	1,350	-						
1782	土地使用權	21,526	1	22,080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2,719	1	23,430	1						
	其他資產(附註九及十六)										
1820	存出保證金	1,055	-	1,101	-						
1830	遞延費用	18,652	1	11,403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316	1	-	-						
1887	受限制資產	-	-	60,507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3,023	2	73,011	4						
1XXX	資 產 總 計	\$1,707,053	100	\$1,720,11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紀慶霖

會計主管：張珈銘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十五)			
4110	\$ 463,621	100	\$ 556,026	100
4190	(959)	-	(611)	-
4000	462,662	100	555,4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三、七及十五)			
	<u>437,773</u>	<u>94</u>	<u>443,370</u>	<u>80</u>
5910	<u>24,889</u>	<u>6</u>	<u>112,045</u>	<u>20</u>
	營業費用			
6100	34,613	8	15,600	3
6200	51,760	11	63,409	11
6300	<u>42,327</u>	<u>9</u>	<u>28,905</u>	<u>5</u>
6000	<u>128,700</u>	<u>28</u>	<u>107,914</u>	<u>19</u>
6900	(<u>103,811</u>)	(<u>22</u>)	<u>4,131</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886	-	2,566	-
7130	27,640	6	20	-
7310	9,991	2	-	-
7480	<u>11,423</u>	<u>3</u>	<u>15,050</u>	<u>3</u>
7100	<u>50,940</u>	<u>11</u>	<u>17,636</u>	<u>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16,616	4	15,089	3
7560	6,730	1	1,91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附註五)	\$	-	\$	11,874	2			
7880	什項支出		<u>7,561</u>		<u>8,677</u>	<u>2</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0,907</u>		<u>37,556</u>	<u>7</u>			
7900	稅前淨損	(83,778)	(15,789)	(3)			
	所得稅利益(費用)								
8111	當期	(867)	(761)	-			
8112	遞延		<u>7,122</u>		<u>2,062</u>	<u>-</u>			
9600	本期純損	(\$	<u>77,523</u>)	(\$	<u>18,612</u>)	(<u>3</u>)			
9750	每股純損(附註十四)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	<u>1.14</u>)	(\$	<u>1.05</u>)	(\$	<u>0.21</u>)	(\$	<u>0.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紀慶霖

會計主管：張珈銘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損	(\$ 77,523)	(\$ 18,612)
折舊及各項攤提	93,528	75,73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9,991)	11,87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7,640)	(2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7,122)	2,06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76	3,56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4,283	(52,311)
其他應收款	5,374	(8,347)
存 貨	24,816	16,752
其他流動資產	(5,192)	(10,79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883	51,276
應付費用	16,664	1,225
其他流動負債	(4,859)	(7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	2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824</u>	<u>71,87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14,601)	(121,986)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75,421	-
購置固定資產	(76,476)	(182,776)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0,154	10,333
購置無形資產	-	(1,350)
未攤銷費用增加	(17,216)	(3,259)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06,202)	6,70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9	(1,0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8,881)</u>	<u>(293,34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84,158)	\$ 167,87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957	-
買回庫藏股	(10,430)	(8,272)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3)	7
發放現金股利	-	(35,169)
發放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1,518)
長期借款增加	<u>109,778</u>	<u>82,003</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144</u>	<u>204,92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26,913)	(16,548)
匯率影響數	1,137	(7,0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0,711</u>	<u>79,16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4,935</u>	<u>\$ 55,61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費用(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 17,125</u>	<u>\$ 15,63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013</u>	<u>\$ 3,56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紀慶霖

會計主管：張珈銘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概況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孫公司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買賣陶瓷基板	100.00	100.00	-
	環豐公司	買賣陶瓷基板及相關 生產機器設備	100.00	100.00	-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生產精密電子陶瓷基 板等	100.00	100.00	-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均包含九豪公司、薩摩亞九豪公司、環豐公司及九豪昆山公司。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另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子公司之財務報表皆未經會計師核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合併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前三季本期淨損增加 55,162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純損增加 0.75

元。合併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前三季營業外損失 10 仟元及營業外利益 1,627 仟元至銷貨成本。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九豪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因九豪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為淨損，故未予提列，因此對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零用金	\$ 291	\$ 346
活期存款	39,913	35,583
支票存款	15	19
定期存款	607	607
外幣存款	<u>44,109</u>	<u>19,058</u>
	<u>\$ 84,935</u>	<u>\$ 55,613</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定期存款期間均為一年內到期，年利率分別為 0.643%~0.855% 及 2.195%~2.455%。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資 產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60,845	\$ 55,244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u>	<u>57,458</u>
	<u>\$ 60,845</u>	<u>\$112,702</u>
負 債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u>\$ -</u>	<u>\$ 2,590</u>

合併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遠期外匯合約	\$ -	\$ 2,590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貨幣選擇權及利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預售遠期外匯	美金兌人民幣 97.10.14~98.03.13	USD1,800/RMB11,774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利益及淨損失分別為 1,539 仟元及 2,590 仟元。

合併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外幣投資型組合式商品	\$ -	\$ 26,008
外幣定期存款連結外幣商品選擇 權暨外幣商品交換組合之外幣 組合式商品	-	29,236
外幣定期存款連結外幣股價選擇 權之外幣組合式商品	30,815	-
外幣定期存款連結外幣股價選擇 權暨外幣股價交換組合之外幣 組合式商品	30,030	-
	<u>\$ 60,845</u>	<u>\$ 55,244</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外幣定期存款連結外幣股價選擇		
權之外幣組合式商品	\$ -	\$ 29,178
外幣定期存款連結外幣股價選擇		
權暨外幣股價交換組合之外幣		
組合式商品	<u>-</u>	<u>28,280</u>
	<u>\$ -</u>	<u>\$ 57,458</u>

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及淨損失分別為 8,452 仟元及 9,284 仟元。

上述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合併公司持有該金融商品之到期日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

上述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六。

六、應收票據、帳款及催收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總額	\$ 7,700	\$ 18,773
減：備抵呆帳	(<u>118</u>)	(<u>87</u>)
	<u>\$ 7,582</u>	<u>\$ 18,686</u>
應收帳款總額	\$ 216,367	\$ 303,117
減：備抵呆帳	(<u>5,976</u>)	(<u>8,139</u>)
	<u>\$ 210,391</u>	<u>\$ 294,978</u>

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期初餘額	\$ 66	\$ 9,002	\$ 19,412	\$ 65	\$ 9,093	\$ 19,378
加(減)：本期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u>52</u>	(<u>3,026</u>)	<u>2,244</u>	<u>22</u>	(<u>954</u>)	(<u>30</u>)
期末淨額	<u>\$ 118</u>	<u>\$ 5,976</u>	<u>\$ 21,656</u>	<u>\$ 87</u>	<u>\$ 8,139</u>	<u>\$ 19,348</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七、存 貨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商 品	\$ 17,638	\$ 3,878
製 成 品	42,725	51,857
半 成 品	7,781	5,653
在 製 品	32,988	35,584
原 物 料	51,052	38,236
在途存貨	<u>18,482</u>	<u>6,435</u>
	<u>\$170,666</u>	<u>\$141,643</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 30,504 仟元及 12,980 仟元。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銷貨成本	\$357,634	\$444,987
未分攤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	61,542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282	(1,627)
異常耗損	354	-
存貨盈虧（盈）	<u>(39)</u>	<u>10</u>
	<u>\$437,773</u>	<u>\$443,370</u>

八、固定資產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累積減損	累計折舊	累積減損
房屋設備	\$ 83,180	\$ 4,533	\$ 73,857	\$ 4,533
機器設備	581,381	59,821	525,650	59,821
電氣設備	42,781	388	37,475	388
什項設備	<u>110,410</u>	<u>1,825</u>	<u>150,905</u>	<u>1,825</u>
	<u>\$ 817,752</u>	<u>\$ 66,567</u>	<u>\$ 787,887</u>	<u>\$ 66,567</u>

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帳列累計減損均為 66,567 仟元，係因平鎮廠營運情況欠佳，預期相關設備未來現金流入減少，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

固定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六。

九、其他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存出保證金	\$ 1,055	\$ 1,101
遞延費用	18,652	11,40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316	-
受限制資產	-	60,507
催收款	21,656	19,348
減：備抵呆帳	(21,656)	(19,348)
	<u>\$ 33,023</u>	<u>\$ 73,011</u>

十、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擔保借款	\$351,512	\$284,501
信用借款	92,000	178,000
購料借款	2,783	-
應付商業承兌匯票	15,384	10,297
	<u>\$461,679</u>	<u>\$472,798</u>

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上述短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1.52%~6.1065%及 1.94%~7.8435%，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六。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1.482	\$ 10,000	-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3)		-
		<u>\$ 9,957</u>		<u>\$ -</u>

十二、長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台新銀行(一)	USD 560	\$ 18,020	\$ 18,018
台新銀行(二)	USD 1,000	32,178	32,176
台中商銀	NTD 20,000	20,000	-
合作金庫	NTD 80,000	68,580	-

(接次頁)

(承前頁)

	原始借款金額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合作金庫	NTD 20,000	\$ 20,000	\$ -
元大銀行	NTD 30,000	22,000	-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NTD 50,000	9,000	5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07,145</u>)	(<u>41,000</u>)
		<u>\$ 82,633</u>	<u>\$ 59,194</u>

上項借款利率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 2%~5.15% 及 3.50%~5.15%。其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六，依合約規定，其償還方式如下：

機構名稱	借款期間	償還及付息方式
台新銀行(一)	96.12~98.12	到期一次支付本金及利息
台新銀行(二)	97.04~98.12	到期一次支付本金及利息
合作金庫	97.12~102.12	九十八年一月起按月攤還本息
元大銀行	98.01~99.04	利息按月繳付，本金以一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 1,000 仟元，餘欠屆期一次清償
台中商銀	98.09~101.09	按月繳息，本金以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平均攤還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97.09~98.12	九十七年十月起按月攤還本息

十三、股東權益

(一) 股本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九豪公司登記股本總額均為 1,170,000 仟元，分為 117,000 仟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目前已發行 811,475 仟元，分為 81,148 仟股。

九豪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金額
原始現金認股	\$ 20,000
現金增資	337,866
債權抵繳股款	12,250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u>	<u>額</u>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0,909	
盈餘轉增資	277,292	
公司債轉換股本	43,008	
庫藏股註銷	(19,850)	
	<u>\$811,475</u>	

(二)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九豪公司

1. 九豪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除提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員工紅利 2%~15% 外，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九豪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 (1) 九豪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 (2) 九豪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
 - (3) 前項所列之股利發放，九豪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股利之分配。

3. 九豪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惟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為稅後純損，故不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為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4. 九豪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決議通過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	\$ 4,093	\$ -	\$ -
現金股利	-	35,169	-	0.45
員工紅利—現金	-	759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	759	-	-

有關九豪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環豐公司及薩摩亞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及薩摩亞九豪公司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九豪昆山

九豪昆山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第五十八條規定，須自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的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百分之十，當累計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時，可以不再提取。

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提取比例由九豪昆山公司自行確定（九豪昆山公司由董事會決議）。另以往年度如有虧損，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

(四) 庫藏股票

1. 普通股本期變動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6,157,000	1,501,000	-	7,658,000

2. 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則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8,115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 111,031 仟元，九豪公司截至該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為 7,658 仟股，截至該日止買回庫藏股票金額為 71,786 仟元。

3. 九豪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十四、每股純損

合併公司損益表所列示之基本每股純損，係分別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後純損，分別除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73,648 仟股及 78,102 仟股計算而得。

十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淞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銷貨收入	\$ -	-	\$ 27,124	5
進貨	-	-	18,129	4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交易條件說明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進貨交易條件	收款條件	付款條件
	前三季	前三季			
淞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對最終客戶之銷售價格之97%	無價差	月結150天	月結150天

(三)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	\$ 14,343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3,446	4

(四) 資金融通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 -	-	\$ 10,043	\$ 10,043	-

上述九十七年前三季對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中，對淞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銷售因授信期間較一般授信期間為長而自應收關係人款項轉列 3,275 仟元，餘為資金貸與。

十六、提供擔保及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品：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60,845	\$ 112,702
應收帳款	11,596	-
受限制資產—流動	208,586	42,039
固定資產		
土地	118,033	118,033
房屋設備	198,666	69,042
機器設備	156,008	117,526
電氣設備	-	3,73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其他設備	\$ -	\$ 3,787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21,526	22,080
其他資產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60,507
	<u>\$775,260</u>	<u>\$549,451</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上述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 0.15%~1.98% 及 2.18%~2.87%。

十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日 幣	\$ 4,881	\$ -
新 台 幣	168	-

(二) 因借款而開立票據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美 金	\$ 3,000	\$ 3,000
新 台 幣	231,200	231,200
歐 元	250	250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 動	\$ 60,845	\$ 60,845	\$ 55,244	\$ 55,24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57,458	\$ 57,458
存出保證金	1,055	1,055	1,101	1,101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2,590	2,59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7,145	107,145	41,000	41,000
長期借款	82,633	82,633	59,194	59,194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存出保證金多為公司經營之必要存出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者為：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60,845	\$ 55,2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7,458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	2,590

(四) 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9,991 仟元及 11,874 仟元。

(五) 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屬固定利率之銀行借款分別為 304,187 仟元及 101,091 仟元，使合併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屬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分別為 347,270 仟元及 471,901 仟元，使合併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結構式存款將受連動標的的漲跌及波動性影響。

合併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計為 1,800 仟美元，匯率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九月底未平倉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將產生 11,774 仟人民幣之現金流入及 1,800 仟美金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且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九、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附表。

附表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九十八年前三季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3,846	註四	3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進貨	38,106	"	8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76	"	-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應付帳款	36,649	"	2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0	一般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044	"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應付帳款	407	註四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進貨	5,349	"	1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購置固定資產	955	一般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銷貨收入	10	註四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應收帳款	10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6,183	依雙方協議	1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利息收入	1	"	-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銷貨收入	13,974	一般	3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進貨	9,262	"	17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佣金收入	1,378	"	-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收帳款	14,947	"	1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06	"	-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付帳款	58,838	"	3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勞務收入	2,746	"	1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進貨	1,120	"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465	依雙方協議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長期應收款	31,317	"	2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利息收入	1,384	"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付帳款	1,083	一般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419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九十七年前三季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銷貨收入	\$ 37,581	註四	7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應收帳款	23,278	"	1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應付帳款	4,682	"	-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進貨	4,573	"	1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代付款	60	一般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8,752	"	1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其他收入	73	"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進貨	140	註四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應付帳款	140	"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應付費用	766	一般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代付款	402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進貨	416	註四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應付帳款	432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719	"	-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銷貨收入	38,984	"	7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進貨	5,933	"	1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付帳款	4,682	"	-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佣金收入	296	一般	-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收帳款	68,242	註四	4
1	環豐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8,421	依雙方協議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銷貨收入	161	註四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收帳款	161	"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6,948	依雙方協議	2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長期應收款	50,624	"	3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利息收入	1,487	"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421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與各關係人交易之交易條件說明如下：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u>	<u>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u>	<u>進 貨 交 易 條 件</u>	<u>收 款 條 件</u>	<u>付 款 條 件</u>
環豐有限公司	對最終客戶銷售價格 之 92%	代收代付無價差	代收代付無價差	月結 150 天	月結 150 天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	成本加價 8.15%	成本加價 8.15%	對最終客戶之銷售價格之 90%及同品項當 月最低售價取高者	月結 150 天	月結 60 天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成本加價 8%	成本加價 8%	成本加價 8%	月結 150 天	月結 150 天